
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
审核意见

作为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，认为该报告真实、客观、全面地揭示了公司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，同意该报告，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情况，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：

邹惠平

武亚军

商德颖

2026 年 3 月 18 日